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廊坊市广阳区交通运输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拟定全区交通行业发展战略、政策、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

（二）根据省市区国民经济发展总体布局，拟定公路交通行业发展规划，制订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交通行业统计和信息引导。

（三）负责全区公路交通的行业管理和运输组织管理，实施依法行政，建立完善的信息、行业联运服务体系，负责货运市场。客运出租市场、汽车维修市场、搬捣装卸市场、汽车综合性能检测、驾驶员培训工作的行业规划和管理，引导交通运输业优化结构、协调发展。

（四）组织实施公路及其设施（含标志标线）的建设、养护和管理，清理全区公路两侧违章建筑，治理大件运输和超限运输，提高公路通行能力，依法维护路产路权。

（五）负责全区范围内公路、桥梁建设市场管理、工程的招、投标管理，并负责公路工程的质量监督及质量鉴定工作。

（六）指导全区交通系统财务管理，负责国有资产管理；负责全区交通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组织交通系统财务内部审计工作。

（七）组织实施交通职工教育培训、职称评定、交流和使用工作，管理局机关并指导直属单位的人事、劳动、机构编制管理、人才资源开发工作，负责直属单位领导班子建设和股级干部管理工作，负责工人技术等级培训。

（八）指导全区交通行业的精神文明建设和职工队伍思想建设，指导行业交通安全保卫工作。

（九）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廊坊市广阳区交通运输局 | 行政单位 |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向补助 |
|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50.01万元。与2017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3499.65万元，下降84.34%，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了工程项目。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50.0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26.35万元，占96.4%；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3.66万元，占3.6%。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50.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0.01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50.01万元,比2017年度减少3499.65万元，降低84.3%，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了项目收入；本年支出650.01万元，减少3499.65万元，降低84.3%，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了项目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6.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9%,比年初预算减少336.0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据含下属路政执法大队人员经费，决算路政执法大队单独上报；本年支出650.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9%,比年初预算减少336.0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据含下属路政执法大队人员经费，决算路政执法大队单独上报。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50.0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交通运输支出566.05万元，占87.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5.23万元，占11.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3.24万元，占0.5%；住房保障（类）5.49万元，占0.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26.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85.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41.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0.1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4.5万元，降低97.8%。比2017年度决算减少2.52万元，减少96.2%，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相应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7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1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年初预算减少4.5万元，降低97.83%,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相应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减少2.52万元，降低96.2%，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相应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7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1万元。**本部门2018年末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4.5万元，降低97.8%，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相应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减少2.52万元，降低96.2%，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相应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7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要求，本部门认真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展情况自查，对部门全面规范绩效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进行了自评，考核结果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18 年度专项项目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恢复、提升了农村公路原有技术指标，维护、完善了交通工程、安全设施、服务管理等附属设施，保持良好的技术状况。从评价情况看，项目评价结果为优秀。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2018年度农村公路养护涉及5个项目，评价为优的项目有5个，评优率为100%。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1.2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47.33万元，降低 78.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切实压缩各项费用支出。较2017年度决算减少26.21万元，降低38.9%，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切实压缩各项费用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1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比上年增加0辆，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动。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x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0套，主要原因是无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0套,主要原因是无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预算收入等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